

全国能源基础与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能标秘字【2018】 022 号

关于对《水泥制品单位产品能耗限额》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标准制修订计划，由全国能源基础与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组织起草的《水泥制品单位产品能耗限额》国家标准已完成征求意见稿。按照《国家标准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请组织相关人员对本征求意见稿审阅并提出修改意见，并于2018年3月31日前将意见以电子邮件形式反馈给标准起草组或全国能标委秘书处。

联系人：陈海红

电话：010-58811717

E-mail: chenhh@cnis.gov.cn

附件1：《水泥制品单位产品能耗限额》征求意见稿

附件2：意见反馈表

2018年3月5日

